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3-001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和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并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的议案》。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力盛体育 A 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14）。公司拟使用发行可转换债券的募集资金、自有资金或合法筹集的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0.56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12 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 21.82 元/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和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

公司债券等法律、法规认可的用途。

截至 2020 年 1 月 10 日，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678,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374%，最高成交价为 16.9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3.71 元/股，成交金额为 9,997,164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更新后）（公告编号：2020-073）。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其他合法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为 4,000 万元（含）至 6,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为 15 元/股，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截至 2021 年 1 月 28 日，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3,734,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6%，最高成交价为 11.8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9.79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40,017,812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变更为“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规模

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的股份数量为 4,413,1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76%，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账户开立、认购、股份过户及信托计划登记情况

（一）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

“0899365442”。

（二）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根据《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购买价格为 8.00 元/股，以份额为持有单位，每 1 份额对应 1 股标的股票，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规模不超过 4,413,100 股。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35,304,800 元，实际认购的份额为 4,413,100 份，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的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认购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751 号）。

（三）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3 年 1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4,413,100 股股票，已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价格为 8.00 元/股，过户股数为 4,413,100 股，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76%。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不包括员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股份及通过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

根据《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或定向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用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后定向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一次性解锁并归属。

（四）员工持股计划信托计划登记情况

截至目前，本员工持股计划委托具备资产管理资质的专业机构设立的信托计划已在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登记，登记产品编码：ZXD32Y202301100007870。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含子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9 人，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共计 2 人，以上人员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相关人员应回避表决。除上述人员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如下：

1、核心管理人员中持有人夏南、夏子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夏青先生的直系亲属，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比例为 8.91%，但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均自愿放弃因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且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同时放弃选举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表决权，本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将与上述人员保持独立性，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上述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亦不存在一致行动计划。

2、公司部分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以上持有人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相关人员均将回避表决。

3、除上述第 1 点所涉及的持有人外，本员工持股计划其他持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均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持有人会议为本次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利机构，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或负责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

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将按照上述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计入相关费用和资本公积，具体费用摊销情况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一日